

索引号:	112224000136069178/2015-13586	分类:	综合政务（其他）;通知
发文机关:	延边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成文日期:	2025年04月08日
标题:	延边州人民政府关于促进延边足球发展的意见		
发文字号:	延州政发〔2015〕3号	发布日期:	2015年02月15日

延边州人民政府关于 促进延边足球发展的意见

延州政发〔2015〕3号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政府各委办局：

长期以来，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延边足球发展，明确要求省有关部门及延边州“积极推动足球改革、创新体制，建立各方协调配合、社会参与推进的发展体系。并在政策、资金和人才培养等方面关心支持，推动延边足球成为我省体育事业发展的亮点和民族团结、边疆繁荣稳定的名片”。为更好地落实省委、省政府指示精神，促进延边足球可持续发展，提升延边足球整体发展水平，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加强工作汇报衔接，推动落实省委、省政府支持政策

加强与省财政厅、发改委、教育厅、体育局、国资委等部门的汇报衔接，推动落实省政府各项支持政策，具体包括：落实扶持延边职业足球发展资金；在省级统筹的体彩公益金中安排延边足球发展专项资金，用以加强延边足球基础设施建设、社会足球普及、校园足球推广以及青少年足球后备力量的培养；推动延边足球体制机制创新；落实以体教结合为主要内容的各项教育扶持政策，畅通青少年足球后备力量培养渠道；加快以足球为主的体育产业发展，推动足球基础建设。

二、加强对足球工作的领导，形成良好的足球发展社会氛围和足球文化

州及县市政府建立部门参与、多方协作的组织领导协调工作机制，系统规划延边足球发展，及时研究解决足球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同时，大力宣传足球运动的社会价值和多元功能，推动形成具有延边特色的足球文化，为延边足球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三、突出青少年足球人才培养，形成延边足球人才辈出新机制

探索“体教融合”培养新模式，集中优质教育、体育资源，开展优秀青少年足球后备力量培养试点。各县（市）按照人均每年2元的标准确定青少年足球后备力量培养专项资金，纳入预算管理。充分利用国家、省相关政策，5年内完成校园足球场建设任务，争取进入全国校园足球重点布局城市行列。全州校园足球布局学校达到100所，公办青少年业余足球学校达到8所。根据《吉林省大中小学校体育教练员专业技术岗位设置管理实施办法》，配置中小学校及体校足球教练。建立完善青少年足球专业教练员培养使用机制，聘请国内外专家系统规划青少年足球运动员培养工作，切实强化青少年足球教练培训，提高青少年足球教练队伍的整体执教水平。集中延边大学等高等院校和职业教育资源，建立密切的合作关系，畅通青少年足球后备力量培养渠道。每年调剂专门资金用于足球重点中小学校教练员继续培训和训练补助、竞赛补助。按照国家体育彩票公益金使用政策规定，确定专项用于青少年足球后备力量培养公益金使用比例。

四、积极推动社会足球发展，夯实足球发展的群众基础

继续完善足球社会组织建设，各县（市）均要成立独立法人的足球协会，统筹组织本区域内社会业余足球活动和社团组织建设。鼓励发展多种形式的足球社会组织，不设定注册资本限制，夯实社会足球发展的群众基础。每年举办延边州足球文化季活动，期间举行全州年度足球大会，组织各类足球比赛，并表彰奖励对延边足球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

五、确立延边足球竞赛体系，创建系列精品赛事

设立“州长杯”中国足球协会会员协会青少年足球赛、延边业余足球会员联赛、州青少年校园足球训练营等品牌赛事。建立健全校园联赛、城市联赛、企业联赛、行业联赛、社区联赛、职业及高端商业赛事等多元社会竞赛体系。扩大足球对外交流，面向东北亚培育

传统的足球品牌赛事。设立青少年对外交流足球训练营、足球夏令营。

六、加强足球基础设施建设，创造良好的足球发展环境

积极支持足球基础设施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建设面向公众开放的足球场地，鼓励充分利用城市城镇闲置、废弃土地建设经营各类足球场地，对建设经营足球场地的经营者给予政策扶持。鼓励开发商在城市集中住宅小区建设5人制笼式足球场，场地建成后交由社区管理，面向社区青少年、足球爱好者开放。各县（市）要按人口比例建设面向公众开放的足球场地，人口在20万人以下的城市需建设2块以上标准足球场和4块以上5人制足球场；人口在20万人以上的城市需建设4块以上标准足球场和8块以上5人制足球场。公共足球场地维护经费应纳入财政预算。

七、动员全州各方面力量，大力支持职业足球的发展

在省委、省政府扶持延边足球发展的基础上，完善支持职业足球发展的连续性资金保障措施。州及各县（市）政府继续按原确定额度支持职业足球发展，保障资金由州财政统筹管理、及时拨付，保证职业足球的正常运转。按照主场在延边、前置域名为延边、球员以延边本地球员为主的原则，探索引进域内外有实力的企业，开展入股、参与经营、提供赞助等多种形式的合作，激发职业足球发展活力。

延边州人民政府

2015年2月15日

（此件公开发步）

2015〕3号